

拉萨海关（本级机关）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等规定，梳理 2025 年度拉萨海关（本级机关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，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有意见、建议，请联系拉萨海关办公室总值班室（地址：拉萨市城关区北京中路 72 号，邮政编码：850000，联系电话：0891-6283037，电子邮箱 lasacustoms_bgs@customs.gov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。2025 年，拉萨海关本级通过各类信息公开渠道主动公开海关政府信息 1041 条，其中：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海关信息 743 条，通过政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98 条。结合西藏特色产业发展，紧扣政策热点和企业群众关注的问题，加强政策宣贯，在门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转载关联性强的政策解读信息 60 篇，发布“关长接待日”公告 12 期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组织各隶属海关政务公开工作人员，举办依申请公开工作专题培训班，明确拉萨海关依申请公开受理

部门、具体办理部门职责、流程和答复时限等事项，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。2025 年本级机关累计收到依申请公开 5 起，申请内容主要集中于进出口数据、文件规范等，均按要求答复办结。全年涉及依申请公开的投诉举报 0 起、行政复议 0 起、行政诉讼 0 起。

（三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以拉萨海关门户网站、拉萨海关发布公众号为主要公开平台，集中公示法定公开事项，宣传拉萨海关工作成效。加强拉萨海关 12360 服务热线建设，接听咨询电话 949 条，接通率 99.37%，满意率 100%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就政务公开工作要求、公开流程等内容及时进行检查和提醒，根据总署政务公开评估通报和每月自查结果，逐条进行整改落实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5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	（一）予以公开		5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果	不予公开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不予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	0
		4.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(七) 总计	5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上年问题整改情况。

针对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，工作推进方式和手段仍需进一步提升的问题，拉萨海关充分发挥“关长接待日”、关长信箱、12360 海关服务热线、“一对一”关企联络和“关企座谈会”机

制作用，重点围绕总署优化营商环境措施、便企惠企政策、检验检疫要求等内容，主动推送政策动态，详细解读政策要点，不断完善操作指引，提升服务管理水平。

（二）有待改进问题。拉萨海关门户网站页面设计、办事指南等政务服务事项、检索查询等功能还需进一步优化和完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。